



# EXTRAWELL PHARMACEUTICAL HOLDINGS LIMITED

## 精優藥業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858)

### 代表委任表格

訂於二零二五年八月二十二日(星期五)上午十一時正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

### 股東適用之代表委任表格

本人／吾等(註a) \_\_\_\_\_

地址為 \_\_\_\_\_

為精優藥業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1港元之股份 \_\_\_\_\_ 股(註b)

之登記持有人，茲委任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大會」)主席或 \_\_\_\_\_

地址為 \_\_\_\_\_

為本人／吾等之代表(註c)，代表本人／吾等出席於二零二五年八月二十二日(星期五)上午十一時正於香港銅鑼灣怡和街88號富豪香港酒店低座二樓聚賢會議廳及聚賢廳II舉行之大會(及其任何續會，視情況而定)，並代表本人／吾等就召開大會通告(「通告」)所載普通決議案依照下列指示投票，如無任何指示，則由本人／吾等之代表自行酌情投票。

請於合適之空格內劃上(✓)號，以示 閣下在投票表決時(註d)之意願。

| 普通決議案# |                                               | 贊成 | 反對 |
|--------|-----------------------------------------------|----|----|
| 1.     | 省覽及採納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財務報表、董事會報告及核數師報告。 |    |    |
| 2.     | (a) 重選王秀娟女士為執行董事。                             |    |    |
|        | (b) 重選金松女士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    |    |
|        | (c) 授權本公司董事會釐定董事酬金。                           |    |    |
| 3.     | 續聘本公司之核數師及授權本公司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    |    |
| 4.     | 授予本公司董事一般授權，以配發、發行及以其他方式處理本公司股份。              |    |    |
| 5.     | 授予本公司董事一般授權，以回購本公司股份。                         |    |    |
| 6.     | 擴大授予本公司董事以配發、發行及處理本公司股份之一般授權，以加入本公司回購股份總數。    |    |    |

# 決議案全文載於通告內。

股東簽署： \_\_\_\_\_ (註e、f、g及h) 日期：二零二五年 \_\_\_\_\_ 月 \_\_\_\_\_ 日

附註：

- (a) 請用正楷填上全名及地址。所有聯名持有人的姓名皆應填上。
- (b) 請填上登記於 閣下名下股份之數目。倘未有填上股份數目，則本代表委任表格將被視為與本公司股本中所有登記於 閣下名下之股份有關。
- (c) 受委任代表毋須為本公司之股東。如擬委派大會主席以外之人士為代表，請將「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大會」)主席或」字樣刪去，並在空欄內填上所擬委派代表之姓名及地址。
- (d) 閣下如欲投票贊成上述任何決議案，請在「贊成」欄內填上「✓」號； 閣下如欲投票反對任何決議案，請在「反對」欄內填上「✓」號。如已簽署並遞交之表格並無就任何所提呈決議案作出任何具體指示，則代表可自行就任何決議案酌情投票或棄權；或就特定決議案無任何具體指示，則代表可自行就該特定決議案酌情投票或棄權。代表亦有權酌情對大會(或其任何續會)通告所載以外，並於會上適當提出之任何決議案投票。
- (e) 倘為聯名持有人，則本代表委任表格可由任何一位該等聯名持有人簽署；惟倘超過一位該等聯名持有人親身或委派代表出席大會，則僅在股東名冊內就該等股份排名首位之該等持有人方有權就此投票。
- (f) 本代表委任表格必須經由股東或其獲正式書面授權代表親筆簽署；如股東為公司，則本表格必須加蓋公司印鑒或經由負責人或獲正式授權代表親筆簽署。
- (g) 本代表委任表格最遲必須於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48小時前，連同已簽署之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經公證人簽署核實之該等文件副本，一併送達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方為有效。
- (h) 本代表委任表格之每項更改，均須由簽署人簡簽示可。

#### 收集個人資料聲明

閣下乃自願提供 閣下及 閣下受委代表之姓名及地址，以用於處理就大會有關 閣下受委代表之任命及投票指示之要求(「該等用途」)。我們可能向為本公司提供就該等用途適用之行政、電腦及其他服務之代理人、承辦商或第三方服務供應商，以及獲法例授權而要求取得有關資料之有關人士或其他與該等用途有關並需要接收有關資料之人士轉移 閣下及 閣下受委代表之姓名及地址。 閣下及 閣下受委代表之姓名及地址將就履行該等用途可能所需期間予以保留。有關存取及／或更正相關個人資料之要求可按照《個人資料(私隱)條例》之條文提出，而任何有關要求均須以書面郵寄至本公司或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之上述地址。

\* 僅供識別

